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IC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刘明清(潮汐)著

B股投资入门与技巧

● B股板块淘金

● 投资B股有绝招

● 投资B股，长线是金

● 割掉A股买B股

B 股

投资入门与技巧

刘明清（潮汐） 编著

· · ·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世伟

版式设计：徐乃雅

责任校对：贾全慧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B股投资入门与技巧/刘明清编著 .—北京：经济管理出版社，2001.6

ISBN 7-80162-180-8

I . B... II . 刘 ... III . 股票—证券交易—基本知识
—中国 IV . F83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21156 号

B股投资入门与技巧

刘明清 (潮汐) 编著

出版：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1/32 5.25 印张 105 千字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册

ISBN 7-80162-180-8/F·172

定价：1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通讯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邮编：100836

联系电话：(010) 68022974

无限风光在险峰

(代序)

随着管理层颁布的“向境内居民开放B股市场”措施的出台，多年来被广大投资者冷落的B股市场一下子成为了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由于此项措施彻底打破了B股市场原有的对境内投资者进入的樊篱，所以全新的B股市场、全新的投资机会，便展现在境内（大陆）广大投资者面前了。近来，沪深B股市场开户投资者数量巨增，所有B股股票连续涨停，就已经充分地说明了这一点。我们认为，在可以预期的未来相当一段时间里，B股市场仍然具有十分广阔的涨升空间，投资者仍然具有可观的获利机会。我们之所以对B股市场持有如此积极乐观的看法，主要原因基于我国目前证券市场上A、B股股票，在市值方面，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我国证券市场如若实现与国际接轨，A、B股股票最终合而为一则是惟一目标选择，此次管理层的这一举措，很显然被视为向这一目标迈进的重要步骤。另外，在目前国际经济环境低靡不振的情况下，我国大陆经济仍然呈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因此作为经济晴雨表的证券市场没有理由步美国股市后尘走入熊途。那么，不仅B股市场，即使A股市场，

都有可能继续走好。按照我们的预期，B股市场大的、真正的风险释放，很可能到B股股票市值与A股股票市值大体接轨的时候发生。

当然，我们也并不认为，目前已经涨升了许多的B股市场仍然遍地黄金，没有任何投资风险。我们认为，目前的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其一是，上市公司风险，也就是说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存在鱼目混珠的情况。投资者必须仔细研究考察。其二是，市场本身的风险，也就是说没有永远上涨的市场，上涨中间必然有调整。这同样需要投资者谨慎把握。其三是，政策性风险，也就是由于证券管理层出台某些相关政策而出现的风险。对此，投资者也应有所精神准备。

本书中，我们向广大投资者详细介绍了有关B股市场投资的一些基础知识和一些必要的投资技巧。相信，这些知识和技巧，广大投资者掌握之后，将有助于提升自己的市场赢利水平，减少或者避免投资风险。

证券市场上有一个永恒的法则，那就是风险和利润成正比，也就是我们所讲的“无限风光在险峰”。我们真诚祝愿本书的每位读者朋友，在B股市场上激流勇进，淘金，发财。

本书编者
2001年4月

目 录

上篇 基础知识

1. 什么是 B 股股票 (3)
2. 国企改组为 B 股公司的条件和基本程序 (4)
3. 我国对 B 股外资法人股流通有何规定 (7)
4. 境内居民个人如何开立 B 股账户 (8)
5. 证券经营机构如何开立 B 股账户 (9)
6. 境外投资者如何开立 B 股账户 (10)
7. 如何修改开户资料和办理销户手续 (12)
8. 境内居民个人开设 B 股账户应注意的问题 (13)
9. 什么是现汇存款和外币现钞存款 (14)
10. 为什么不允许使用外币现钞从事 B 股交易 (14)
11. 境内居民个人的哪些外汇资金可以购买 B 股 (14)
12. 境内居民外币信用卡上的资金能否立即入市 (15)
13. 以前境内居民入市 B 股是否合法 (15)
14. 境内居民个人可以在哪些机构进行 B 股交易 (16)
15. 境内居民个人如何办理划转资金 (16)
16. 境内居民个人 B 股开户费用新规定 (17)
17. 证券经营机构能否在境内外资银行开立 B 股保证金

账户	(17)
18. 为什么暂不允许境内法人参与 B 股投资	(17)
19. 境内商业银行如何为境内居民个人办理外汇划转 手续	(18)
20. 境内居民个人如何提取 B 股资金账户中的资金	(19)
21. 境内居民投资 B 股获得合法外汇的渠道	(19)
22. 深沪股市基本交易规则	(20)
23. B 股交易规则	(22)
24. 怎样进行 B 股交易	(23)
25. B 股的中央清算交割制度	(25)
26. B 股的清算交收程序	(26)
27. B 股 T+3 交收制度的含义	(28)
28. B 股 T+0 回转交易方式的含义	(29)
29. B 股的有关各项费用	(30)
30. 境内居民个人进行 B 股交易应注意的问题	(31)
31. B 股交易的申报价位和数量	(31)
32. B 股交易的委托种类	(32)
33. B 股的对敲交易和回转交易	(34)
34. B 股的除息交易	(35)
35. B 股的除权交易	(36)
36. B 股的配股权交易	(37)
37. B 股的竞价方式	(38)
38. A、B 股交易有何区别	(39)
39. 有关 B 股公司信息披露的特殊规定	(40)
40. B 股的分配方式	(41)
41. B 股投资须知	(42)

42. B股公司也有退市风险.....	(44)
43. B股交易是否要办理指定交易手续.....	(44)
44. 深市B股交易、结算、费用等与A股的不同之处	(46)
45. 深市B股股份的冻结和解冻	(46)
46. B股如何办理托管和转托管.....	(48)
47. 有关B股的主要法规	(50)
附录1：中国证监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 个人投资境内上市外资股若干问题的通知》	
.....	(52)
附录2：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 关于境内居民个人开立B股账户有关事项的 通知	(55)
附录3：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境内居民个人开立B股账户 有关事项的通知	(62)
附录4：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境内居民个人开立B股账户 有关事项的通知	(64)
附录5：B股会员营业部一览表.....	(66)

下篇 投资技巧

1. B股走过的道路	(75)
2. 沪深B股市场大事记录	(77)
3. B股市场之最	(79)
4. B股上市公司概况	(81)
5. B股市场风险不可小视	(84)
6. A、B股为何“同股同权”不同价	(87)

7. 巧用 A、B 股比价技法	(88)
8. B 股“肥水”不会外流	(90)
9. 割掉 A 股买 B 股是否合算	(92)
10. 投资 B 股应注意的问题	(93)
11. B 股新股民的投资策略	(94)
12. 沪市 B 股走势 K 线图分析	(96)
13. 2001 年沪市 B 股走势浪型分析	(97)
14. B 股市场的上涨空间推算	(98)
15. 如何在 B 股市场“掘金”	(100)
16. B 股选股指标和重点个股	(103)
17. B 股板块淘金	(107)
18. 寻找 B 股的领涨龙头	(111)
19. 投资 B 股有绝招	(112)
20. 投资 B 股应把握好节奏	(115)
21. 投资 B 股，长线是金	(116)
附录 1：沪市 B 股个股资料	(117)
附录 2：深市 B 股个股资料	(120)
附录 3：沪市 B 股上市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	(122)
附录 4：深市 B 股上市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	(127)
附录 5：沪市 B 股发行情况一览表	(133)
附录 6：深市 B 股发行情况一览表	(135)
附录 7：深沪市含 B 股上市公司增发情况一览表	(137)
附录 8：沪市 B 股上市公司名录	(142)
附录 9：深市 B 股上市公司名录	(148)

上 篇

基 础 知 识

1. 什么是 B 股股票

我国上市公司的股票有 A 股、B 股、H 股等的区分。这一区分主要依据股票的上市地点和所面对的投资者而定。

B 股的正式名称是人民币特种股票。它是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和买卖，在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其中，在上海上市的 B 股以美元结算，在深圳上市的 B 股以港币结算。在发行及股息红利发放时，B 股以人民币确定其金额，而以美元现汇或港元现汇分别进行折算和支付。对 B 股的有关汇率确定，发行价折算汇率按承销首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上一个日历星期，美元现汇或港元现汇兑人民币的平均值计算；发放股息红利折算汇率由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现汇或港元现汇兑人民币的中间价计算。B 股股东和 A 股股东享有同等的权利和义务，即同股同权。

根据国务院的最初规定，B 股投资者限于外国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定居国外的中国公民等，境内的自然人和一般法人不得进入 B 股市场。2001 年 2 月 19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证监会决定允许境内居民以合法持有的外汇开立 B 股账户，交易 B 股股票。

自 1991 年底第一只 B 股——上海电真空 B 股发行上市以来，经过近十年的发展，中国的 B 股市场已由地方性市场发展到由中国证监会统一管理的全国性市场。目前沪深两市共有 B 股上市公司 114 家，市价总值约 6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74% 的上市公司同时有 A 股上市。

近几年来，我国还在B股衍生产品及其他方面作了一些有益的探索。例如，1995年深圳南玻公司成功地发行了B股可转换债券，蛇口招商港务在新加坡进行了第二次上市试点，沪、深两地的4家公司还进行了将B股转为一级ADR在美国柜台市场交易的试点等。

2. 国企改组为B股公司的条件和基本程序

目前，我国企业发行B股一般适用两个方式，一是以募集方式设立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公司；二是已成立的股份公司为增加资本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采取第一种方式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所筹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区域经济发展规划；
- (2) 符合国家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的规定；
- (3) 符合国家利用外资的有关规定；
- (4) 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总额不少于公司拟发行股份总额的35%；
- (5) 发起人出资总额不少于国家规定的最低限额；
- (6) 拟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35%以上；拟发行的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其拟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5%以上；
- (7) 改组设立公司的原有企业或者作为公司主要发起人的国有企业，最近三年连续盈利、最近三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8) 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已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为增加资本申请发行境内上市外资

股应当符合的条件除上述第（1）、（2）、（3）、（8）条以外，其他应具备的条件是：

- (1) 前一次发行的股份已募足，所得资金的用途与募股时确定的用途相符，并且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 (2) 公司净资产总值不得低于 1.5 亿元人民币；
- (3) 拟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以上；
- (4) 从前一次发行股票到本次申请期间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 (5) 公司最近三年连续盈利；国有企业改组或者国有企业作为要发起人设立公司的，可连续计算。

申报发行 B 股的发起人如果是国有企业，应当通过主管部门向国家证券委、体改委、计委、经贸委申请发行，同时应提交如下文件：

- (1) 发起人向省级人民政府或行业主管部委申报发行 B 股的请示；
- (2) 发起人发行 B 股的资金运用及外汇平衡的可行性报告；
- (3) 改制企业股份制改造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 省级人民政府或行业主管部委向国家证券委、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提出推荐该发起人发行 B 股的函件；
- (5) 省级人民政府或国家有关部门关于发起人使用所募集资金进行技术改造或基建项目可行性报告，或者项目任务设计书的批复。

现阶段国有企业发行 B 股还应符合当前经济发展的需要，满足以下特殊要求：

(1) 满足解决能源、交通、原材料等领域骨干企业的筹资需要；

(2) 企业股份制改造具备一定的条件和规模。企业有一定的知名度，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创汇能力；年税后股本利润率不低于 15%，年创汇能力不低于募集外资股本面值的 10%，企业的产品及其价格在国内外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能力。

“四委”根据企业的申报和省级人民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的推荐，根据提交的文件及国家规定的应满足的条件，对申报发行 B 股的企业进行选拔评定。在满足上述条件的情况下，“四委”以行业为主线进行选择，考虑区域发展规划确定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企业名单。

如果有企业是以募集方式新设公司发行 B 股的，在获得批准后，就可以正式开始股份公司筹建工作。按照前面介绍过的方式，依次进行拟定股改总方案、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立项、聘请中介机构提供服务、申报资产重组报告、申报改建辅导报告等。经国家相关部门评审合格后，地方企业向省级人民政府，中央企业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向国务院授权审批部门申报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批准后向同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无论是采取哪种方式发行 B 股，公司均应积极筹划招股方案和招股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后方可正式发行，当收到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的复审意见书，即可准备发行事项：

(1) 确立发行方式。现阶段，B 股的发行都是由承销商包销，即无论是否发行完毕，承销商都必须在规定的日期将

发行资金划拨给发行公司，未销出部分由承销商自己购入。

B股承销金一般为销售额的5%，通常都包括在发行价格中。即发行价=承销净价+承销佣金+承销费用。其中，承销费用包括国际会计师费用、国际律师费用、海外公关费用、材料成本费用等。

(2) 确定发行价格。B股发行价格的确定，应当考虑到资产增值，未来盈利预测和市场影响三方面的因素。

(3) 公布招股说明书、制定推销股票计划，做好发行工作。

3. 我国对B股外资法人股流通有何规定

根据《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公司非上市外资股上市流通问题的通知》，凡发行上市前属于中外合资企业的B股公司，应就非上市外资股上市流通的问题征求原中外合资企业审批部门的意见，在获得原审批部门同意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非上市外资股上市流通的申请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B股公司外资发起人股，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后，可以在B股市场上流通；外资非发起人股可以直接在B股市场上流通。

据不完全统计，沪市B股上市公司中具有外资法人股的公司为8家，分别是联华B(2855万股)、海欣B(5516万股)、五菱B(264万股)、耀皮B(8139万股)、振华B(9794万股)、大江B(28667万股)、莱织华B(9263万股)和海航B(10004万股)；深市有深南玻B(7604万股)、深康佳B(13903万股)、ST中华B(11245万股)、深中冠B(4280万股)、深华发B(6246万股)、招商局B

(5230万股)、深南电B(7588万股)、中集B(8336万股)、深本实B(1582万股)、深方大B(2536万股)、晨鸣B(2671万股)、闽灿坤B(32906万股)、丽珠B(1889万股)、鲁泰B(2915万股)和深基地B(5118万股)15家，两市总计约19.3亿股，占目前沪深B股总股数153.3亿股(沪市84.83亿股，深市64.43亿股)的12%。

4. 境内居民个人如何开立B股账户

境内居民个人开立B股资金账户和股票账户，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 (1) 在国内商业银行如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等银行有外币存款，至少是1000美元或7800港币。
- (2) 凭本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到其原外汇存款银行将其现汇存款和外币现钞存款划入证券经营机构在同城、同行的B股保证金账户，暂时不允许跨行或异地划转外汇资金。境内商业银行应当向境内居民个人出具进账凭证，并向证券经营机构出具对账单。

境内居民B股开户简要流程

③开立B股股票账户(凭B股资金账户)

